附件3

现场资格复审所需材料

符合参加现场资格审查条件的人员进入复审，须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关材料及有效证件并按序准备提交，明细如下：

1、《报名登记表》 原件。

电子版请以非编+姓名+岗位命名发送至电子邮flzyrsc@163.com。

2、考生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原件（本、硕），《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本、硕），招聘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书等材料原件（收复印件）。（注：境外留学人员须同时提交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3、其他证明材料（包含报名岗位所需要的加盖党委/党总支公章的中共党员证明材料原件 (6个月内，模板附后)、工作经历证明材料等（可用社保缴费明细佐证）。

4、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

中国共产党党员证明信

中共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XXX，性别X，民族XX，身份证号码为XXXXXXXX ， XXXX年XX月XX日在XX（基层组织）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预备党员(预备期为XXXX年XX月XX日---XXXX年XX月XX日)， XXXX年XX月XX日成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党费缴纳至XXXX年XX月，现所属支部为XXXXXX。

特此证明

联系人（手签）:

联系电话：

党委/党总支名称:XXXXXX（加盖公章）

年 月 日